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251Z0031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10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51Z0031 号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鹏智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泰鹏智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泰鹏智能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泰鹏智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泰鹏智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泰鹏智能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鹏智能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泰鹏智能公司容诚专字[2025]251Z0031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王英航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周仕洪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守燕

2025 年 4 月 27 日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规定，将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26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8.8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560.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889.18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3]251Z0017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180.00 万股，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563.61 万元，到账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8 日。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3]251Z002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534.45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534.45 万元；

（2）2024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779.38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485.24 万元，累计获得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等的净额为 71.06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4,038.61 万元，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肥城支行	376720100100175152	323.3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市支行	937005010164768899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支行	219549740738	933.7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肥城支行	379899991013000150391	2,781.57
合 计		4,038.61

注：公司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途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肥城市支行（账号：937005010164768899）账户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对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完成销户手续，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 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泰安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泰安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市支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肥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肥城支行”）和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肥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9899991013000150391）、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肥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6720100100175152）、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市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37005010164768899）、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19549740738）。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485.24 万元。公司募投项目“高端户外智能家居研发中心项目”受国内外经济、大环境等宏观因素的不确定性影响，公司放缓了该募投项目的投入进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投资进展较慢。未来公司将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变化，采取重新论证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变更项目建设期等方式，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 1,534.45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78.55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3年12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产品，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公司与相关银行就公司银行账户签订了协定存款协议，该产品是银行根据公司银行账户余额情况按照协定存款协议约定利率自动计息，相关资金不从公司银行账户中转出,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4,038.61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的余额为3,887.04万元，未来继续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报告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人民币6,200.00万元，已赎回6,200.00万元，期末尚未赎回余额为0.00元，报告期累计实现理财收益24.78万元。

2024 年度，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挂钩汇率看跌）	2,700.00	2024 年 5 月 30 日	2024 年 9 月 5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肥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挂钩汇率看跌）	3,500.00	2024 年 2 月 8 日	2024 年 5 月 16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5%

（五）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在保证募投项目“高端智能化户外家居生产线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为更加合理、审慎、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快募投项目推进，提高公

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对募投项目“高端智能化户外家居生产线项目”进行了调整产品品种、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2024年8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产品品种、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议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7日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0,452.7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79.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85.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智能化户外家居生产线项目	否	6,452.79	1,381.01	3,406.66	52.79%	不适用【注 1】	不适用	否
高端户外智能家居研发中心项目	否	1,000.00	76.48	76.48	7.65%	不适用【注 3】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1,321.90	3,002.10	100.07%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452.79	2,779.38	6,485.24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公司募投项目“高端户外智能家居研发中心项目”受国内外经济、大环境等宏观因素的不确定性影响，公司放缓了该募投项目的投入进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投资进展较慢。未来公司将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变化，采取重新论证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变更项目建设期等方式，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注 3】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					



	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 1,534.45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78.55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并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 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 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等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产品, 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 不用作其他用途, 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038.61 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的余额为 3,887.04 万元, 未来继续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在保证募投项目“高端智能化户外家居生产线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 为更加合理、审慎、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 加快募投项目推进,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对募投项目“高端智能化户外家居生产线项目”进行了调整产品品种、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并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产品品种、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延期的议案》。

注 1: 高端智能化户外家居生产线项目分期转固。注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入进度大于 100%系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 将补充流动资金利息部分 2.10 万元转入自有账户所致。

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的尾差。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5-1)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811.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登记机关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英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01-09
工作单位	华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	370404198301093317

证书编号: 11010032007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Date of Issuance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10102036209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9年7月17日

2013年3月08日

2024年

11

姓名	周仕洪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08-01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50022819870801411x

证书编号: 11010032387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5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转所专用章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7 月 1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转所专用章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陈守燕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3-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831198603271925

证书编号: 11010032007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计师 转所专用章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7月17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计师 转所专用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7月17日
/y /m /d

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 注册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章

2013年3月08日

年 /y 月 /m 日 /d

6